



Broad Greenstat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博大綠澤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3)

中期報告 **2015**



# 博

博採眾長  
ECLECTIC

# 大

大有作為  
ACCOMPLISHMENT

# 精

精益求精  
EXCELSIOR

# 深

深生不息  
CONTINUOUS SUCCESSION



# 目 錄

- 2** 公司資料
- 4** 財務摘要
- 5** 主席報告
- 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5** 其他資料及企業管治概要
- 23**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2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 26**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 27**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 2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46** 釋義



## 公司資料

### 公司名稱

博大綠澤國際有限公司

### 股份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一主板

### 股份代號

1253

### 股份名稱

博大綠澤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吳正平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肖莉女士(副總經理)  
朱雯女士(行政經理)  
王磊先生(工程部經理)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戴國強先生  
張清先生  
金荷仙博士

### 公司秘書

黃偉明先生

### 授權代表

朱雯女士  
黃偉明先生

### 審核委員會

張清先生(主席)  
戴國強先生  
金荷仙博士

### 薪酬委員會

金荷仙博士(主席)  
戴國強先生  
朱雯女士

### 提名委員會

戴國強先生(主席)  
肖莉女士  
金荷仙博士

###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上海市  
普陀區  
梅川路1357號  
宏泉大廈8樓

###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告士打道38號  
美國萬通大廈6樓607室



## 公司資料(續)

### 香港法律顧問

美富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33樓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 合規顧問

金英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號  
太古廣場3座30樓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主要往來銀行

上海銀行長寧支行

### 公司網站

[www.broad-greenstate.com.cn](http://www.broad-greenstate.com.cn)

##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收益	<b>327,823</b>	273,239	54,584	20.0%
毛利	<b>115,445</b>	98,840	16,605	16.8%
除稅前利潤	<b>95,792</b>	74,655	21,137	28.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	<b>71,263</b>	55,859	15,404	27.6%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變動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總資產	<b>1,056,370</b>	820,391	235,979	28.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b>476,979</b>	332,766	144,213	43.3%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未經審核)	2014年 (經審核)
<b>盈利率(%)</b>		
毛利率	<b>35.2%</b>	36.2%
純利率	<b>21.7%</b>	20.4%
資產回報率	<b>6.7%</b>	13.7%
股本回報率	<b>14.9%</b>	86.3%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營運資金數據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流動比率(倍)	<b>1.8</b>	2.1
資產負債比率(%)	<b>37.8%</b>	69.3%



##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博大綠澤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博大綠澤」或「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向各位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327.8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的人民幣273.2百萬元增加20.0%。毛利率較2014年同期的36.2%微跌1個百分點至35.2%。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55.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5.4百萬元至人民幣71.3百萬元，增幅為27.6%。本集團的客戶主要包括國家及地方政府以及國資企業。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客戶所授予的項目佔本集團總收益約90.3%，而2014年同期為98.6%。

生態文明建設對於一個國家的可持續發展有著重大影響，也跟人民的健康和生命安全息息相關。隨著中國經濟持續高速發展，快速的工業化、城鎮化帶來的資源壓力日益加大，亦令民眾對生態文明建設有更強烈的追求。2015年5月中國國務院發布《關於加快推進生態文明建設的意見》(「意見」)，提出就關於生態文明建設的政策方針予以落實，充分顯示生態文明建設在中國經濟社會中的地位逐步提高。意見中亦特別提到全國需加強生態建設和國土空間整治。當中提倡的生態建設包括植樹造林、水土保持、濕地保護等。同時要求優化空間佈局，整治國土空間，推進主體功能區建設等。加上較早前十八大會議報告首次頒佈的「建設美麗中國」的重要指導思想及《國家環境保護「十二五」規劃》等鼓勵改善環境質量和保護公眾身體健康的重大政策出台，綠色新中國將繼續是國家的重點發展方向，政府於市政園林的投資力度將逐年加大。綠化行業亦預期隨著中國經濟的持續發展和城鎮化進程的推進繼續高速發展。

作為中國一家快速成長的綜合性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一直專注於中國各地主要城市的園林綠化項目，為客戶提供從設計及規劃、設計完善、建設、苗木種植到養護的一站式服務，經過多年的努力，博大綠澤已經建立了良好的經營管理基礎，並成功於行業內建立優勢及領導地位。於報告期間，除了集團現時繼續持有的城市園林綠化企業一級資質、風景園林工程設計乙級資質等多重資質外。集團為進一步壯大集團的設計團隊，集團現已申請風景園林工程設計專項甲級資質，預期會令博大綠澤在園林景觀設計建設市場的地位進一步提升。

## 主席報告(續)

為鞏固根基及加強競爭力，報告期間集團於業務拓展亦取得了多項成果，首先本集團於2015年6月成功向綠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綠地集團**」)旗下的綠地金融海外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綠地金融**」)配售股份，取得了額外的營運資金提升財務靈活性，亦促成了雙方更積極緊密的合作互動，雙方目前已經就多項地產開發相關的園林建設項目進行接洽，其中有一個項目已達成了合作意向，我們預期各項工程將陸續展開，並為集團的未來發展鋪墊更紮實的基礎。同時，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果斷終止了收購浙江尼塔園林景觀發展有限公司(「**尼塔園林**」)的合作，目的是集中資源以尋找更合適集團綜合性發展的設計公司，由於終止收購，本集團已聘請了多位具有豐富經驗的資深園林設計師積極進行內部景觀設計能力的提升，以進一步強化本集團的設計優勢。

此外，我們一如既往大力推動科研及提倡高效成本控制。本集團的最新研發方向涵蓋了：1)園林綠化新品種、新產品研發、試制、生產和儲備；2)新技術、新工藝、新工法的研發、儲備；以及3)場地調查採樣、檢測分析和方案設計等技術諮詢。我們亦已展開特別針對綠化工程施工質量及配套的施工技術的研發，期望提高園林景觀全產業鏈的各個環節的效能及技術，以靈活配合不同客戶及行業的各種需要。報告期間我們於成本控制方面亦取得滿意成效。我們通過實行全面的預算控制，將各項經濟活動納入預算管理過程，成功加強對費用支出的控制。亦透過引入專才加強工程管理流程及採購成本監管，以降低集團的成本支出。另外我們於2015年2月全面更新項目信息管理系統，成功體現項目前期設計、中段採購、後期施工等整個經營流程的一體化的系統管理。

展望未來，我們將積極推動集團的五年發展計劃，希望於2019年成為中國十大生態園林設計及建設企業，並為客戶提供一站式的綜合生態園林建設服務。就業務擴充方面，我們亦希望加快拓展發展中的公私合營項目(「**公私合營項目**」)模式的業務，藉著新的合作方式開拓更廣闊的收入來源。同時我們也正積極物色位於中國及海外的土壤改良及生態治理及水處理相關的併購目標，以打造博大綠澤成為以技術為核心的生態修復行業的領軍企業，努力拓展產業鏈上下游相關業務。我們對行業前景充滿信心，希望透過自身的高速高質量發展，滿足社會及客戶的需求，亦期望能在資本市場方面，給予投資者及股東們合理的回報。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的投資者、業務夥伴及客戶表示衷心的感謝，感謝他們一如既往的信賴和支持。同時，本人也藉此機會感謝董事會成員卓有成效的工作及全體員工一直以來的辛勤努力。我們將持之以恆，通過最大的努力，為股東謀求理想的回報。

吳正平先生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2015年8月26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作為中國一家快速成長的綜合性園林綠化景觀設計建設服務供應商，一直專注於中國各地的主要城市園林綠化項目，針對不同項目為客戶提供「一站式」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解決方案，包括設計及規劃、設計完善、建設、苗木種植及養護。

### 行業回顧

過去半年，中國的園林綠化設計及園林建設行業的主要市場與園林綠化行業的發展保持一致。其中，公共部門的園林綠化市場在政府推動及城鎮化發展下，繼續高速發展。

在社會的環保需求持續增加和城鎮加快發展的背景下，中國政府大力支持園林綠化行業。根據國家統計局最新公布的數據顯示，中國政府於環境保護方面的開支達到2013年的人民幣3,435億元及2014年的人民幣3,752億元，複合增長率突破9%。國家城鎮化率繼續保持穩步上揚，截止至2014年12月31日，全國城鎮化率達54.77%。

城鎮化帶動社會對綠化面積的需求。根據中國國家林業局《推進生態文明建設規劃綱要2013-2020年》中設定的目標，城市人均公園綠地面積將由2014年底的12.64平方米提升至2020年的15平方米。按照每平方米市政綠化投資約人民幣300元為基礎計算，每年新增城市化帶來園林市場約人民幣1,385億元。

私營部門的園林綠化項目方面，由於上半年房地產投資增長有所下滑，對園林私營部門的業務的增長有一定的影響。

###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市政及城市層面的園林綠化項目，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解決方案，包括設計及規劃、設計完善、建設、苗木培育及養護。本集團一般擔任總承包商，負責園林綠化項的整體管理，受惠市場發展穩健，本集團上半年的總體業績表現總體略優於預期。

目前本集團的客戶主要分為兩類，(1)公共部門的園林綠化項目，如城市公共綠地、各類主題公園等；及(2)私營部門的園林綠化項目，如居住區綠化、度假村綠化等。本集團擁有雄厚而穩固的客戶基礎。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客戶主要包括國家及地方政府以及國資企業，該等客戶所授予的項目佔集團總收益約90.3%。

### 主要大型項目

於報告期間，集團共進行了11項初始合約價值為人民幣5百萬元或以上的主要大型園林綠化項目，總初始合約價值達人民幣1,186.8百萬元，並於報告期間確認收益共人民幣301.9百萬元。而於2015年6月30日，經調整後已獲授的所有園林綠化項目的未完工合約淨值為人民幣430.9百萬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已完成的主要園林綠化項目

項目	客戶類型	初始合約價值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間內 確認之收入 (人民幣千元)
項目A	政府	101,690	—
項目B	私營企業	50,000	—
項目C	政府	39,860	4,361
項目D	國資企業	26,397	24,621
項目E	國資企業	19,698	—
合計		237,645	28,982

### 在建的主要園林綠化項目

項目	客戶類型	初始合約價值 (人民幣千元)	動工時間	預計完成 年度	於報告期間內 確認之收入 (人民幣千元)
項目F	國資企業	360,000	2014年11月	2015年	109,819
項目G	國資企業	350,000	2014年3月	2015年	131,716
項目H	國資企業	166,352	2012年12月	2015年	10,155
項目I	國資企業	39,300	2013年5月	2015年	15,795
項目J	國資企業	26,397	2015年1月	2016年	4,040
項目K	國資企業	7,139	2014年7月	2015年	1,348
合計		949,188			272,873

### 已獲得但尚未動工的新主要園林綠化項目

項目	客戶類型	初始合約價值 (人民幣千元)	動工時間	預計完成年度
項目L	公私合營公司	300,000	2015年11月	2017年
項目M	私營企業	17,095	2015年7月	2016年
合計		317,095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資質及牌照

本集團作為「一站式」的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解決方案的供應商，持有城市園林綠化企業一級資質、風景園林工程設計乙級資質等多重資質。本集團擁有完成超過67個園林綠化項目的優良往績記錄，令本集團在園林景觀設計建設市場的地位進一步提升。

本集團同時正積極申請設計甲級資質，目前正處於行政許可流程中。

本集團在中國目前的主要牌照／資質：

頒發機構	類別	牌照類別
中華人民共和國住房和城鄉建設部	城市園林綠化企業資質證書	一級
上海市城鄉建設和交通委員會	風景園林工程設計專項	乙級
上海市城鄉建設和交通委員會	建築業企業資質證書	三級

### 與綠地集團合作

本集團積極開展與綠地集團多方面的合作，目前雙方已經對多個地產開發相關的園林建設項目進行了接洽，其中有一個項目已達成了合作意向，預計將於近期簽訂相關合同。

藉着綠地集團在地產開發方面的優勢以及本集團的園林設計與施工的能力，本集團將與綠地集團攜手尋找更多共同合作的項目，抓緊公私合營項目模式的發展商機。

### 終止收購尼塔園林

本集團認為，終止收購尼塔園林事項不會對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將會繼續物色優秀的設計實體及尋找合適的收購機會，搜尋潛在可收購的優質設計公司，進一步加強集團的項目設計能力及提高本公司的市場聲譽。

此外，為提升自身的景觀設計能力，本集團特別聘請了多位經驗豐富的園林設計師。同時集團已申請風景園林工程設計專項甲級資質，以壯大集團的設計團隊。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成本控制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一如既往從以下三個方面着手嚴格控制銷售成本。首先，本集團充分利用於2015年2月更新的項目信息管理系統，在集團總部管理對前期設計、中段採購、後期施工等整個經營流程進行嚴謹的一體化的系統管控，提高運營效率。其次，聘請具有資深管理經驗的人才擔任工程及採購主管人員，透過這批管理人員的寶貴經驗，加強工程管理流程及採購成本監管，以降低本集團成本支出。與此同時，本集團實行全面的預算控制，將各項經濟活動納入預算管理過程，加強對費用支出的控制。

### 研究開發

為增強競爭優勢，本集團研發方向主要包括1)園林綠化新品種、新產品研發、試制、生產和儲備；2)新技術、新工藝、新工法的研發、儲備；以及3)場地調查採樣、檢測分析和方案設計等技術諮詢。目前，本集團主要的研發項目包括：開展新優綠化植物品種的引種篩選，篩選出適應性強、景觀效果突出、市場價值高的品種，通過高效的管理和生產布局的優化，快速生產出低成本、高品質的新優苗木，提高本集團在規劃設計和工程施工業務中的市場競爭力。

此外，本集團已開展工程項目配套栽培介質、生根劑、營養液、防腐劑、抗蒸騰劑、覆蓋材料等的研製、生產與儲備，為提高公司綠化工程施工質量提供物質保障。

本集團開展輔助施工技術的研發，如全灌移栽、反季節施工、鹽鹼綠化、快速成景等技術的開發，針對非常規項目工程施工的技術難題，以提高工程項目的質量，降低工程施工成本。

### 質量控制

本集團自成立以來一直以工程質量控制作為我們項目建設的核心。人力資源方面，本集團擁有一批具有豐富項目經驗的工程項目經理，能夠勝任各項大型的園林建設項目。系統方面，本集團擁有一套完整的質量管理體系，並已通過ISO9000的認證；在技術、經營、人事、檔案等管理中，建立了健全、切實有效的管理制度。從管理與施工人員的質素、原材料質量保障、現場管理、及質量管理體系等多個方面，積極開展人員培訓和建立管理體系以保證本集團負責之項目能按時、高效地完成。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隨著中國城市化進程的不斷推進，以及人均綠化面積的訴求逐漸提高，整體園林綠化市場仍將保持一定的增長速度。同時，本集團重點發展領域的公共部門園林綠化項目正處於向公私合營項目模式轉化的關鍵時期，預計隨著各地試點項目陸續落實，將為行業帶來更高速的增長。

本集團相信公私合營項目模式將會成為大趨勢。2014年底，國務院財政部連續發文，規範了地方政府舉債融資機制，並要求在基礎設施及公共服務領域積極推廣運用公私合營項目模式。公私合營項目模式在園林行業的推廣，使得曾備受回款制約的各園林公司獲得了更廣闊的發展機會。相對於原有BT項目模式，公私合營項目模式以股權資本設立項目公司來運營項目，吸引長期資本入股，可以穩定項目收益同時進行項目融資，使公司隔離了項目風險。目前，園林行業內實行公私合營項目模式尚處於探索期，已簽訂的訂單投資總額約人民幣20億元，尚不足行業總額的5%。目前，各園林企業正積極探索多種融資創新方式。因此，集團將抓緊這個市場機遇，加快拓展公私合營項目模式的業務。

於今年五月，本集團與知名的國有企業綠地集團旗下全資擁有的綠地金融訂立認購協議，本集團已配發及發行合共59,440,000股認購股份。是次增發股份，為本集團現有及潛在的項目提供資金。

更重要的是綠地集團承諾於三年禁售期間內，每年將向本集團提供或另行引入應佔收入不低於人民幣3億元之園景項目。目前，本集團正與綠地集團加強戰略合作關係及商討落實相關的園景項目，期望於短期內公佈更多相關的項目發展。

土壤改良及生態治理、水處理相關的收購方面，本集團將繼續積極物色位於中國及海外的土壤改良及生態治理及水處理相關的併購及收購目標，以打造本集團成為以技術為核心的生態修復行業的領軍企業，並拓展產業鏈上下游相關業務，加大市場佔有率，以提供一站式的全方位生態園林建設服務。

就有關哈爾濱、海口、四川及雲南的新項目發展方面。本集團已獲得哈爾濱的項目，並將以公私合營形式進行發展建設；海口項口方面，目前該項目正處於商談當中，待該項目落實後，集團將會盡快公佈有關細節；四川項目方面，目前仍處於磋商階段，預計於2015年的下半年將會有進一步發展；雲南項目因當地仍有動遷問題，暫時未有進一步進展。

本集團發展始終堅定如一，目標於2019年成為中國園林行業的十強企業。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財務回顧

#### 收益

自從本集團於2011年8月取得了城市園林綠化企業一級資質後，承接大型建設項目的能力大大提升。於報告期間，集團積極參與包攬國內多項大型市政及城市層面的生態園林綠化項目，在建大型項目有11項，已獲取未動工項目有2項。於報告期間，我們繼續保持此增長勢頭，亦不斷增強我們的項目執行能力。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集團的總收入由2014年同期的人民幣273.2百萬元增加至327.8百萬元，共有35個項目提供收入貢獻，而當中8個初始合約價值為人民幣5百萬元或以上的項目提供了集團92.1%的收入。淨利潤為人民幣71.3百萬元，較2014年同期的人民幣55.9百萬元，增加27.6%。

####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115.4百萬元，較2014年比較期間人民幣98.8百萬元增長16.8%；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35.2%，較2014年比較期間的36.2%微降1個百分點，毛利率下跌主要由於承接的大型項目收入貢獻佔比略有下降，由於該等專案更具複雜性及需要進行更多整合管理，其毛利率相對小型專案較高。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人員的薪金及福利、諮詢費用、折舊及攤銷、差旅開支、業務會議開支、設備開支及其他開支。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8.9百萬元，較2014年比較期間的人民幣23.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2百萬元，主要由於一方面上市相關費用較比較期間下降人民幣15.6百萬元，另一方面因整體業務規模拓大相關管理支出上升。

#### 財務成本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為人民幣4.5百萬元，而於2014年比較期間為人民幣3.9百萬元。財務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為現有及潛在項目提供資金、派付末期股息及補充一般營運資金所產生的計息銀行借款較比較期間增加所致。

#### 所得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8.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的24.5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應課稅溢利增加所致。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為25.6%，而2014年比較期間為25.2%。

#### 純利及純利率

於報告期間，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自去年同期的人民幣55.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5.4百萬元至人民幣71.3百萬元，增幅為27.6%。純利率為21.7%，而於2014年比較期間為20.4%。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過往透過經營所得現金流量、銀行借款及自供應商取得信貸期應對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我們的流動資金主要用作營運資金、用於支付到期債項的利息及本金、支付資本開支以及為設施及業務擴充提供資金。我們預期該等來源日後仍將為我們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且我們亦或將上市的部分所得款項用於應對我們的部分資金需求。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184.8百萬元，而於2014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43.9百萬元，而本集團之計息銀行借款及長期貸款為人民幣137.2百萬元，而於2014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60.0百萬元。計息銀行借款的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償還了部分用於補充流動資金的短期貸款人民幣50.0百萬元所致。

### 負債比率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債務淨額包括銀行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37.8%，而於2014年12月31日為69.3%。

###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重大的資本開支。

### 資產抵押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抵押若干賬面淨額約為人民幣8,577,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8,796,000元)之樓宇以及若干賬面淨額約為人民幣62,497,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62,520,000元)之定期存款以擔保本集團獲授之銀行貸款。

### 市場風險

我們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面對各種市場風險，包括利率波動、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我們透過定期的經營及財務活動管理我們所面對的該等風險及其他市場風險。

### 利率風險

我們主要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款將面對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我們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我們會監察利率風險並會於預期有重大利率風險時考慮採取其他必要行動。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信貸風險

於2015年6月30日，我們因對方未能履行其責任而就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為財務狀況表所列該等資產的賬面金額。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我們會於各報告期末定期檢討個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已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於2015年6月30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存放於高質素的金融機構，因而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運用循環流動資金規劃工具監察資金短缺的風險。該工具計及我們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例如貿易應收款項)的到期日及經營活動的預期現金流量。我們亦管理我們的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性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我們或會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將資本退還予股東或發行新股份。我們並不受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需求所限。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變動。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且絕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定期檢討其外匯風險，並認為概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利用對沖管理其外匯風險。



## 其他資料及企業管治概要

###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3年10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14年7月21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5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或(ii)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未計於2015年8月19日起生效之每股本公司股份拆細為四(4)股拆細股份的調整)：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sup>(1)</sup>	佔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吳正平先生 <sup>(2)(3)</sup>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配偶權益	512,798,936	62.03%
肖莉女士 <sup>(2)(3)</sup>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配偶權益	512,798,936	62.03%
朱雯女士 <sup>(2)</sup>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12,798,936	62.03%
王磊先生 <sup>(2)</sup>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12,798,936	62.03%

附註：

- (1) 以上所有股份均以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持有。
- (2) 吳正平先生持有博大國際100%股本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正平先生被視為於博大國際持有的379,146,72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肖莉女士於綠澤東方國際股東大會上控制三分之一以上投票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肖莉女士被視為於綠澤東方國際所持有的133,652,21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一致行動契據，吳正平先生、肖莉女士、朱雯女士、王磊先生及其他管理層股東各自同意共同控制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權益，而有關本集團業務及經營的決定須經彼等一致同意方可作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各自被視為於彼等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吳正平先生為肖莉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正平先生被視為於肖莉女士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其他資料及企業管治概要(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5年6月30日，據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或(ii)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5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未計於2015年8月19日起生效之每股本公司股份拆細為四(4)股拆細股份的調整)：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sup>(1)</sup>	佔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沈文林先生 <sup>(2)</sup>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12,798,936	62.03%
宋曙東先生 <sup>(2)</sup>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12,798,936	62.03%
張克泉先生 <sup>(2)</sup>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12,798,936	62.03%
焦擘先生 <sup>(2)</sup>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12,798,936	62.03%
李秋亮先生 <sup>(2)</sup>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12,798,936	62.03%
肖旭先生 <sup>(2)</sup>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12,798,936	62.03%
余磊先生 <sup>(2)</sup>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12,798,936	62.03%
博大國際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379,146,720	45.86%
綠澤東方國際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133,652,216	16.17%

## 其他資料及企業管治概要(續)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sup>(1)</sup>	佔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綠地集團 <sup>(3)</sup>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06,656,000	12.90%
綠地金融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sup>(3)</sup>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06,656,000	12.90%
綠地金融 <sup>(3)</sup>	實益擁有人	106,656,000	12.90%

附註：

- (1) 以上所有股份均以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持有。
- (2) 吳正平先生持有博大國際100%股本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正平先生被視為於博大國際持有的379,146,72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肖莉女士於綠澤東方國際股東大會上控制三分之一以上投票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肖莉女士被視為於綠澤東方國際所持有的133,652,216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一致行動契據，吳正平先生、肖莉女士、朱雯女士、王磊先生及其他管理層股東各自同意共同控制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權益，而有關係本集團業務及經營的決定須經彼等一致同意方可作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各自被視為於彼等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綠地集團全資擁有綠地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而綠地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綠地金融，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綠地集團及綠地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於綠地金融擁有的106,65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5年6月30日，概無任何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知會董事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4年6月25日有條件地採納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生效)。

###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在於招攬及挽留最優秀的人才，向本集團僱員、董事、諮詢師及顧問提供額外獎勵，並促進本集團業務成功發展。

### 2. 購股權計劃參與者

董事會可向本集團任何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董事、諮詢師或顧問(「合資格人士」)提供購股權以便以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釐定之價格認購股份。

## 其他資料及企業管治概要(續)

### 3. 股份最大數目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為76,680,000股(或於2015年8月19日股份拆細生效後之306,720,000股拆細股份中) (「計劃授權限額」)，惟已獲股東批准除外。就計算計劃授權限額而言，根據購股權計劃已失效之購股權不應計算在內。

儘管如以上所述，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惟未行使之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之股份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

### 4. 每名參與者最大權利

除非於股東大會上按購股權計劃所載之方式獲股東批准，於12個月內任何時期向每名合資格人士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行使後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相關類證券的1%。

此外，授予合資格人士(本公司董事、董事長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其關連人士)之任何購股權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任何建議為受讓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批准。授予合資格人士(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相關聯人士)之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於12個月任何期間(包括該等授出日期)行使授出或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包括是否行使、註銷或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後向該等人士發行或將發行股份總額，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合計逾0.1%；除股東於普通大會批准獨立非執行董事外，基於各授出日期之股份收市價，因股份合計價值超過5百萬港元，所以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獲批准。

### 5. 要約期

如董事會所釐定，授出購股權之要約可供合資格人士接納之期間不得少於三個營業日，惟要約不得於購股權計劃到期後或購股權計劃根據相關條文終止之後接納。購股權持有人可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於董事會於購股權售出後通知至每位購股權持有人之行使期間(該期間不得超過相關購股權授出起十年)任何時間行使全部或部分購股權。

### 6. 購股期權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間

本公司可指定最低持有期及約束條件，該等條件須於股權持有人行使購股權之前達成。

### 7. 購股權應付款項

購股權獲接納後，保證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授出代價(於任何情況下為不可償還)。

## 其他資料及企業管治概要(續)

### 8. 釐定行使價基準

倘購股權獲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就認購每股股份應付的款項將由董事會釐定，且不少於下列各項中最高者：

- (i) 於授出購股權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在聯交所的收市價；
- (ii) 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 9. 購股權計劃期限

購股權計劃將於董事會通知之期間內有效，而該期間不得超過自2014年6月25日起十(10)年。除非本公司通過於股東大會或董事會之決議案提前終止，於2015年6月30日，購股權計劃之餘期約為九(9)年。

於2015年6月30日，自採納購股權計劃後，概無根據採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

##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報告期間，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可透過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權證而取得利益之權利，或彼等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致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上述權利。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根據於2015年5月7日本公司與綠地金融訂立之認購協議，於2015年6月25日，本公司以每股2.15港元之發行價向綠地金融發行合共59,44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10港元之新普通股(「股份認購事項」)。股份認購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15年5月7日、2015年6月8日及2015年6月25日之公告及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於聯交所上市之證券。

## 其他資料及企業管治概要(續)

### 控股股東抵押股份

如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4月30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博大國際與上海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貸款方**」)於2015年4月30日訂立一項股份抵押(「**2015年股份抵押**」)，據此，博大國際同意以第一按揭方式抵押本公司股份中75,000,000股普通股(佔本公司於2015年股份抵押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約9.78%)的所有權利、擁有權及權益予貸款方，作為本公司向貸款方為現有及潛在項目、支付末期股息及本公司一般營運資金融資而所作之一年期貸款額度為人民幣44,350,000元及34,600,000港元之信貸融資(「**2015年融資**」)之擔保。同日，博大國際與貸款方訂立一項抵押，據此，博大國際同意以第一固定抵押方式抵押博大國際的一個銀行賬戶(「**該賬戶**」)、其於該賬戶的一切現有及將來的權利、擁有權及權益，以及該賬戶的所有進賬款項(包括作為2015年融資抵押賬戶的進賬利息)予貸款方(「**2015年賬戶抵押**」)。

已首次提取2015年融資金34,525,000港元。訂立2015年股份抵押及2015年賬戶抵押為提取2015年融資之先決條件。於本中期報告日期，2015年股份抵押及2015年賬戶抵押尚未解除。

###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就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作出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企業管治概要

本公司認為，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為有效管理及業務成功增長的基礎。本公司致力於發展及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以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同時提高本公司的價值、問責性及透明度。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於整個報告期間，除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明確區分，並以書面形式訂明。然而，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現時由吳正平先生擔任該兩個職位。因此並無載列主席與行政總裁職責區分的書面職權範圍。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可確保本集團貫徹的領導，令本集團整體的策略計劃更有效益及效率。董事會認為現時的安排不會損害權力與權限之間的平衡，而該結構將令本公司有能力快捷及有效率地作出並推行決策。董事會將定期檢討管理層架構及於必要時考慮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

## 其他資料及企業管治概要(續)

### 董事資料更新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及13.51B條，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各位董事應披露信息並無變化。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於中國擁有169名全職僱員(於2014年12月31日：158名)。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5.8百萬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3百萬元)。

僱員的薪酬政策乃經參考有關當地市場的薪酬資料、行業整體薪酬標準、通脹水平、企業營運效率及各僱員之資格、職位、工齡及表現等因素釐定。

僱員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津貼、花紅及其他僱員福利。本集團已設計年度審閱系統以評估其僱員表現，該系統為釐定加薪、花紅及升職之基準。

薪酬委員會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訂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釐定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特定薪酬待遇的條款，以及參照董事不時決議的公司目標審閱及批准按表現釐定的薪酬。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規定。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張清先生、戴國強先生及金荷仙博士。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0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上市規則內有關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之條文於報告期間適用於本公司。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相關僱員(可能知悉本公司未公佈的內部資料)進行證券交易之書面指南。本公司並不知悉有關僱員違反標準守則之事件。

## 其他資料及企業管治概要(續)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期間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 報告期後事項

#### 股份拆細

於本公司於2015年8月18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據此，由2015年8月19日起，本公司股本面值每股0.10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獲拆細為四(4)份每股面值為0.025港元之拆細股份。本公司法定股本為10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0股拆細股份，其中3,306,616,000股拆細股份為已發行及繳足或列為繳足。此外，於拆細股份生效後，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拆細股份數為306,720,000股。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7月13日之公告、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8月3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8月18日之公告。

###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自上市獲得之所得款項總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聯交所交易費、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路演費用)約為211.9百萬港元(約為人民幣168.3百萬元)。目前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用途	佔比	所得款項 人民幣千元	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千元
用於撥付完成郴州項目所需資金	20%	33,659	33,659
用於潛在日後項目	30%	50,488	27,160
用於對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公司 或設計公司的潛在收購	20%	33,659	—
用於設立更多附屬公司及分公司 以擴充於中國的地理覆蓋面	10%	16,829	16,829
用於研發活動	10%	16,829	16,829
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10%	16,829	16,829
總計：		168,293	111,306



##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a)	<b>327,823</b>	273,239
銷售成本		<b>(212,378)</b>	(174,399)
毛利		<b>115,445</b>	98,840
其他收入及盈利	5(b)	<b>3,803</b>	2,642
行政開支		<b>(18,909)</b>	(23,069)
財務成本	7	<b>(4,524)</b>	(3,908)
分佔下列公司的利潤及虧損：			
一家合資企業		<b>(22)</b>	(22)
一家聯營公司		<b>(1)</b>	172
除稅前利潤		<b>95,792</b>	74,655
所得稅開支	8	<b>(24,529)</b>	(18,796)
期內利潤		<b>71,263</b>	55,859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b>71,263</b>	55,859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b>(222)</b>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b>71,041</b>	55,85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b>71,041</b>	55,859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b>0.09</b>	不適用

第29頁至45頁的附註為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6月30日

	附註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b>9,834</b>	10,323
商譽		<b>1,916</b>	1,916
其他無形資產	11	<b>5,377</b>	5,546
於合資企業的投資		<b>5,303</b>	5,32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b>8,506</b>	8,507
遞延稅項資產		<b>2,982</b>	2,925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33,918</b>	34,542
<b>流動資產</b>			
建設合約	12	<b>517,482</b>	324,939
貿易應收款項	13	<b>228,074</b>	209,90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29,602</b>	44,571
已抵押存款		<b>62,497</b>	62,5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b>184,797</b>	143,919
<b>流動資產總額</b>		<b>1,022,452</b>	785,849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5	<b>327,397</b>	228,3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b>55,900</b>	47,869
短期銀行借款	16	<b>27,226</b>	50,000
長期銀行借款 — 即期部分	16	<b>110,000</b>	—
應付稅項		<b>57,533</b>	50,012
<b>流動負債總額</b>		<b>578,056</b>	376,247
<b>流動資產淨值</b>		<b>444,396</b>	409,602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478,314</b>	444,144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銀行借款	16	<b>—</b>	110,000
遞延稅項負債		<b>1,335</b>	1,378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1,335</b>	111,378
<b>資產淨值</b>		<b>476,979</b>	332,766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5年6月30日

	附註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權益</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7	<b>285,312</b>	184,534
其他儲備		<b>190,767</b>	119,726
建議末期股息		<b>—</b>	27,606
<b>非控股權益</b>		<b>900</b>	900
<b>權益總額</b>		<b>476,979</b>	332,766

吳正平  
董事

肖莉  
董事

## 簡明綜合權益中期變動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繳入盈餘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305	—*	—*	7,666*	7,971	900	8,871
期內利潤及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55,859	55,859	—	55,859
購回股份	(305)	—	—	—	(305)	—	(305)
發行股份	299	—	—	—	299	—	299
於2014年6月30日(經審核)	299	—*	—*	63,525*	63,824	900	64,72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股份面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率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建議 末期股息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		60,917	123,617	3,471*	(753)*	117,008*	27,606	331,866	900	332,766
年內利潤		—	—	—	—	71,263	—	71,263	—	71,263
海外業務 換算匯兌差額		—	—	—	(222)	—	—	(222)	—	(22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222)	71,263	—	71,041	—	71,041
發行股份	17	4,685	96,593	—	—	—	—	101,278	—	101,278
股份發行開支		—	(500)	—	—	—	—	(500)	—	(500)
宣派股息		—	—	—	—	—	(27,606)	(27,606)	—	(27,606)
於2015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65,602	219,710	3,471*	(975)*	188,271*	—	476,079	900	476,979

\* 該等儲備賬包括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其他綜合儲備人民幣190,767,000元(2014年6月30日：人民幣63,525,000元)。

第29頁至45頁的附註為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2014年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15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b>		
除稅前利潤	<b>95,792</b>	74,655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分佔一家合資企業及一家聯營公司的 利潤及虧損	<b>23</b>	(15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6·10 <b>623</b>	78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11 <b>169</b>	16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b>1,277</b>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6 <b>237</b>	—
財務成本	<b>4,524</b>	3,908
	<b>102,645</b>	79,360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b>(19,451)</b>	(102,24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b>14,969</b>	5,033
建設合約增加	<b>(192,543)</b>	(25,965)
生物資產減少	—	1,81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b>99,031</b>	16,7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增加	<b>5,306</b>	30,656
<b>經營業務所得現金</b>	<b>9,957</b>	5,359
已付中國稅項	<b>(17,108)</b>	(11,781)
<b>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b>	<b>(7,151)</b>	(6,422)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b>(371)</b>	(4,874)
收購附屬公司	—	(124,112)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b>	<b>(371)</b>	(128,986)

##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新增銀行貸款	<b>27,226</b>	182,692
償還銀行貸款	<b>(50,000)</b>	(30,500)
股份發行所得款項	<b>101,278</b>	—
股份發行開支	<b>(500)</b>	(9,930)
已付利息	<b>(1,998)</b>	(1,494)
已付股息	<b>(27,606)</b>	—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b>	<b>48,400</b>	140,768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b>	<b>40,878</b>	5,360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43,919</b>	10,793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b>—</b>	—
<b>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184,797</b>	16,153

第29頁至45頁的附註為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報告期間」)，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園林設計服務及園藝及相關服務。

現時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及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日期	已發行普通/ 法定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活動		
				2014年 直接 間接	2015年 直接 間接			
綠澤時代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013年10月30日	50,000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綠澤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2013年11月12日	10,000港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上海千頤景觀工程 有限公司 <sup>#</sup>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2013年12月26日	37,000,000美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上海綠澤景觀置業 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2004年6月15日	人民幣 32,000,000元	—	100%	—	100%	園林綠化
上海博大園林建設發展 有限公司 (「上海博大」) <sup>#</sup>	中國	1999年6月1日	人民幣 200,000,000元	—	100%	—	100%	園林綠化
上海綠澤園藝有限公司 (「上海綠澤」) <sup>#</sup>	中國	2004年9月17日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	100%	園林綠化
山西博大偉業園林 綠化工程有限公司 <sup>*#</sup> (「山西博大」)	中國	2013年9月11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	55%	—	55%	園林綠化
上海千頤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2015年5月20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	—	—	100%	投資控股
浙江綠澤生態園藝 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	2015年4月14日	人民幣 30,000,000元	—	—	—	100%	研發

\* 山西博大作為上海博大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註冊成立，由於上海博大對其擁有控制權，故其以一家附屬公司入賬。

<sup>#</sup>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國內有限公司。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2.1 呈列基準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連同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同閱讀，該年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 2.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於2015年1月1日生效之新準則及新詮釋除外)。

該期內收入稅項使用可適用於預期年度收益總額之稅率計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sup>1</sup>
2010年至2012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修訂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sup>1</sup>
2011年至2013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修訂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sup>1</sup>

<sup>1</sup> 於2014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 2.3 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項下的新披露規定

本集團尚未於此等財務報表內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贈送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方法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規管遞延賬目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sup>1</sup>
2012年至2014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修訂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sup>1</sup>

<sup>1</sup> 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適用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實體，因此不適用於本集團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2.3 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項下的新披露規定(續)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初步應用後之影響。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太可能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報告金額。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差別。

於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做出的主要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園林綠化服務。本集團的全部收益及經營利潤來自中國內地的園林綠化服務，本集團的全部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位於中國內地。因此，並無提供期內業務及地理分部的分析。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總收益10%或以上的各個主要客戶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31,716	132,357
客戶B	109,819	59,312
客戶C	*	33,015

\* 少於總收益的10%。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5.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

收益(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於報告期間建設合約適當比例的合約收益以及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的分析如下：

#### (a) 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建設合約	326,143	268,969
提供服務	1,680	4,270
	<b>327,823</b>	273,239

#### (b) 其他收入及盈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54	78
其他利息收入	2,735	1,845
政府補助*	863	719
其他	151	—
	<b>3,803</b>	2,642

\* 已收到中國內地的地方財政局為支持成長性企業發展而發放的政府補助。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6.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已扣除以下各項：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建設合約成本		<b>210,798</b>	161,117
提供服務的成本		<b>1,580</b>	3,812
僱員福利開支			
工資及薪金		<b>4,499</b>	2,601
退休金計劃供款		<b>1,114</b>	683
		<b>5,613</b>	3,284
折舊		<b>623</b>	78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b>169</b>	16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20	<b>1,277</b>	—
股份發行開支		—	15,597
諮詢費用		<b>3,556</b>	578
核數師薪酬		<b>756</b>	38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b>237</b>	—
經營租賃項下最低租賃款項：			
土地及樓宇		<b>187</b>	189

\* 於報告期間的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行政開支」項下。

### 7.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的利息	<b>4,524</b>	3,908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8.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於香港產生或賺取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香港以外的其他應課稅利潤乃根據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或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		
期內支出	24,629	18,574
遞延稅項	(100)	222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24,529	18,796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07年3月16日根據國家主席令63號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並於2008年1月1日起生效。國務院於2007年12月6日頒佈新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境內企業及外商投資企業實施25%的統一所得稅稅率。

使用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所在國家(或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利潤的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95,792	74,655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23,948	18,663
合資企業及聯繫人應佔利潤及虧損	6	(38)
不可扣稅開支	575	171
按本集團實際利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24,529	18,796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報告期間每股基本盈利按照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71,263,000元及報告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68,865,111股股份(2014年: 609,035,879股)計算(未就將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拆分為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四(4)股拆細股份(自2015年8月19日生效)進行調整)。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存在具潛在攤薄影響的已發行普通股。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傢俱及 固定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機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b>					
於2015年1月1日,扣除					
累計折舊及減值	8,796	773	725	29	10,323
添置	—	45	326	—	371
出售	—	(237)	—	—	(237)
期內折舊撥備(附註6)	(219)	(219)	(179)	(6)	(623)
於2015年6月30日,扣除					
累計折舊及減值	8,577	362	872	23	9,834
<b>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b>					
於2014年1月1日,扣除					
累計折舊及減值	8,966	1,022	1,305	64	11,357
添置	269	201	—	—	470
年內折舊	(439)	(450)	(580)	(35)	(1,504)
於2014年12月31日,扣除					
累計折舊及減值	8,796	773	725	29	10,323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人民幣8,577,000元(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幣8,796,000元)之若干樓宇已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貸款的擔保(附註16)。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11.其他無形資產

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於2015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5,546
期內攤銷撥備(附註6)	(169)
於2015年6月30日	5,377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

於2014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5,841
添置	40
年內攤銷撥備	(335)
於2014年12月31日	5,546

許可證指由中國住房和城鄉建設部頒發的園林綠化企業一級資質證書，及由上海城鄉建設與交通委員會頒發的園林設計二級資質證書，該兩份證書令本集團得以承攬具有資質要求的項目。

### 12.建設合約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收合約客戶的總金額	517,482	324,939
至今錄得的合約成本加上已確認利潤再減去已確認虧損 減：進度款項	576,629 (59,147)	388,507 (63,568)
	517,482	324,939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13. 貿易應收款項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b>234,265</b>	214,814
減值	<b>(6,191)</b>	(4,914)
	<b>228,074</b>	209,900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以信貸為主。信貸期乃基於實際項目而介乎7日至42日之間(應收保留金除外)。本集團致力維持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並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鑒於上述情況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與多名不同客戶有關，因此概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的問題。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根據交易日期計算的扣除撥備後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b>205,356</b>	192,599
超過一年但不到兩年	<b>19,547</b>	15,515
超過兩年	<b>3,171</b>	1,786
	<b>228,074</b>	209,900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於報告期間為人民幣1,277,000元。

於2015年6月30日，計入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為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撥備人民幣6,191,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4,914,000元)，於2015年6月30日，其撥備前賬面值為人民幣188,732,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84,111,000元)。

就本集團承建的建設工程保留金應收款項而言，有關到期日一般為有關工程完工後一至三年。於2015年6月30日，客戶持有計入貿易應收款項的保留金約為人民幣45,533,000元，而於2014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30,668,000元。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保證金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b>247,294</b>	206,439
減：		
計息銀行借款抵押(附註16(ii))	<b>62,497</b>	62,5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84,797</b>	143,919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惟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存於銀行的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乃存於近期並無拖欠記錄而具信譽的銀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按交易日期計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b>321,069</b>	225,885
超過一年但不到兩年	<b>5,064</b>	2,403
超過兩年	<b>1,264</b>	78
	<b>327,397</b>	228,366

貿易應付賬款為免息且一般按三至九個月期限結算。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16. 計息銀行借款

	201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014年12月31日(經審核)		
	附註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b>即期</b>						
銀行貸款－無抵押		<b>6.16</b>	<b>2015年</b>	6.16	2015年	27,000
銀行貸款－有抵押	(i)	<b>3.00</b>	<b>2016年</b>	—	—	—
		<b>6.60</b>	<b>2015年</b>	6.60	2015年	23,000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分						
－其他抵押	(ii)	<b>4.50</b>	<b>2016年</b>	—	—	—
			<b>137,226</b>			50,000
<b>非即期</b>						
銀行貸款－其他抵押	(ii)	—	—	4.50	2016年	110,000
			<b>137,226</b>			160,000

附註：

- (i) (a) 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由本集團樓宇抵押作擔保，有關樓宇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8,577,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8,796,000元)。
- (b) 本集團之若干銀行貸款透過本公司控股股東於本公司之75,000,000股股份之股份押記進行擔保。
- (ii) (a) 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由本集團抵押若干金額為人民幣62,497,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62,520,000元)的存款作擔保。
- (b) 本公司控股股東已為本集團合共人民幣52,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52,0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

除利率為3.00%之有抵押銀行貸款以港元(「港元」)計值外，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17.股本

#### 股份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法定： 1,000,000,000股(2014年12月31日：1,000,000,000股) 每股0.1港元的普通股	<b>65,602</b>	60,917
已發行及繳足： 826,654,000股(2014年12月31日：767,214,000股) 每股0.1港元的普通股	<b>65,602</b>	60,917

於2015年6月25日，綠地金融海外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認購本公司股本中59,440,000股每股0.10港元之新普通股。

於2015年8月19日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獲拆細為四(4)股每股面值為0.025港元的拆細股份。股份拆細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5。

### 18.經營租賃安排

#### 作為承租方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辦公室物業。物業租期經協商後一般介乎一年至二十年。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款項擁有的所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201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b>374</b>	374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b>238</b>	418
五年以後	<b>67</b>	74
	<b>679</b>	866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19. 關連方交易

(a) 除該等財務報表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與關連方進行的交易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向吳正平先生(「吳先生」)及肖莉女士租賃辦公室	180	180

### (b) 與關連方的其他交易

- (i) 於報告期間，上海綠澤免費使用位於中國上海金山區金山衛鎮張橋村17號總建築面積為100平方米的辦公室物業(由吳先生的近親家屬吳傑先生擁有)。
- (ii)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控股股東已為本集團合共人民幣110,000,000元的部份銀行貸款作出擔保，詳情見本財務報表之附註16。
- (iii) 本公司控股股東已押記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75,000,000股普通股，以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幣44,350,000元及34,600,000港元之一年期信貸融資，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 (c) 與關連方的未結算結餘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關連方並無重大未結算結餘(2014年12月31日：零)。

### (d)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酬金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5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薪金	1,961	1,134
退休金計劃供款	145	322
	<b>2,106</b>	1,456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20.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 201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b>228,074</b>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b>23,493</b>
已抵押存款	<b>62,497</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84,797</b>
	<b>498,861</b>

#####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b>327,397</b>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及應計款項的金融負債	<b>9,142</b>
計息銀行借款	<b>137,226</b>
	<b>473,765</b>

#### 2014年12月31日(經審核)

#####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09,900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37,855
已抵押存款	62,5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3,919
	454,19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2014年12月31日(經審核)(續)**

##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28,366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的金融負債	7,421
計息銀行借款	160,000
	395,787

**21.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計入預付款項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息銀行借款、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各自的賬面值相若，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乃按當前交易中雙方自願進行交換之工具入賬，強迫或清算出售除外。該等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按現行利率貼現至可預期的未來現金流量而計算。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或負債。

於本報告期間內，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公平值計量之轉撥，亦無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轉入或轉出第3級的情況。

**22.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承擔。

**23.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24.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就管理各項該等風險的政策進行審閱及協定，該等政策概述如下。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所有金融風險管理資料及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披露資料，應與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自年末起概無風險管理部門或任何風險管理政策產生變動。

####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本集團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款而面臨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

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利潤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透過對浮動利率借款的影響)。

	基點 增加/(減少)	除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權益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b>2014年6月30日</b>			
人民幣	15	(10)	(7)
人民幣	(15)	10	7
<b>2015年6月30日</b>			
人民幣	<b>15</b>	<b>(846)</b>	<b>(635)</b>
人民幣	<b>(15)</b>	<b>846</b>	<b>635</b>

####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計入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即為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

於報告期末，所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存入並無重大信貸風險且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

#### 流動資金風險

相較年末，金融負債之已訂約但未貼現現金流出並無重大變動。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 25. 報告期後事項


#### 股份拆細

於2015年8月19日，股份拆細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獲拆細為四(4)股每股面值為0.025港元之拆細股份。本公司之法定股本變為10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0股拆細股份，其中3,306,616,000股拆細股份為已發行及繳足或列為繳足。此外，於拆細股份生效後，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拆細股份數目為306,720,000股。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7月13日之公告、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8月3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8月18日之公告。

### 26. 財務報表批准

本財務報表已於2015年8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釋義

「一致行動契據」	指	日期為2014年1月12日的確認契據，由吳正平先生、肖莉女士及管理層股東簽立，據此，彼等確認過往的一致行動安排。一致行動契據的概要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14年6月25日有條件採納的組織章程細則，於上市日期無條件生效並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博大國際」	指	博大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2013年10月8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吳正平先生全資擁有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企業管治守則」	指	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14經不時修訂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母公司」或「我們」	指	博大綠澤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2013年10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中期報告而言，指博大國際、綠澤東方國際、吳正平先生、肖莉女士及管理層股東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綠澤東方國際」	指	綠澤東方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2013年10月9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肖莉女士、沈文林先生、宋曙東先生、張克泉先生、焦擘先生、王磊先生、李秋亮先生、肖旭先生、朱雯女士、余磊先生、趙光華先生及周維女士分別擁有約48.3%、16.1049%、8.1%、6.4%、4.0%、3.2%、3.2%、2.4%、1.6%、1.6%、1.7%及3.3%的權益
「創始股東」	指	吳正平先生、肖莉女士及管理層股東



## 釋義(續)

「綠地金融」	指	綠地金融海外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綠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
「綠澤園藝」	指	上海綠澤園藝有限公司，一家於2004年9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上海千頤的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關連人士且與其概無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人士或公司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14年7月21日，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日期及自該日起股份獲允許在聯交所進行買賣之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管理層股東」	指	沈文林先生、宋曙東先生、張克泉先生、焦擘先生、王磊先生、李秋亮先生、肖旭先生、朱雯女士及余磊先生，於招股章程日期，彼等均為本集團的全職僱員及本公司的間接股東
「標準守則」	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10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經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7月14日之補充招股章程補充)，為進行首次公開發售及本公司股份於2014年7月21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而刊發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
「報告期間」	指	自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止的六個月期間

## 釋義(續)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訂)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4年6月25日有條件批准及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於上市日期無條件生效，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五「購股權計劃 – 條款概要」分節
「股東」	指	股份的不時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拆細」	指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分為四(4)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拆細股份之股份拆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拆細股份」	指	股份拆細生效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普通股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於本中期報告內，倘於中國成立的實體或企業的中文名稱與其英文譯名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名稱為準。